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AMOUS TEC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名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0)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23.06A條而作出。

建議授出購股權

名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日（「**授出日期**」），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一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本公司三名合資格參與者（統稱「**承授人**」）授出合共13,333,446份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13,333,446股普通股（「**股份**」），惟須待各承授人支付1.00港元以接納。於悉數行使後，購股權相當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約3%。

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

除相關承授人可根據向該承授人授出的購股權行使而認購的股份最高數目外，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日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均相同，其授出條款及條件概要如下：

已授出購股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 二零二六年九月二日
承授人數目及描述	： 本集團三名個別僱員（包括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董事）
已授出購股權數目	： 13,333,446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購股權持有人認購一股股份的權利）
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	： 股份每股0.45港元，以下各項之最高者： (i) 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收市價每股0.45港元； (ii)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平均收市價每股0.45港元； 及 (iii)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面值。
購股權的有效期	： 自二零二六年九月二日至二零三六年九月一日（包括首尾兩日）
購股權的歸屬期	： 向承授人授出的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的第一週年日歸屬。該日期為「 歸屬日期 」。

購股權的行使期	： 於達成下文所述的績效目標及行使條件的前提下，所授予之購股權可於以下較後者：(i)歸屬日期；及(ii)達成該績效目標及達成行使條件之日起至二零三六年九月一日內行使。購股權的任何未行使部分將於十年期限屆滿時自動失效，或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另行失效。
授出購股權的代價	： 每名承授人須於接納購股權時支付1.00港元
表現目標及行使條件	： 行使購股權須以以下公司（統稱「目標公司」，各稱「目標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合計淨利潤不低於12,000,000港元為條件： (1) 城龍（香港）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2) City Dragon Tech Pte. Limited，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3) 定添（香港）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4) Suretech Pte. Limited，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 (5) 智易貿易發展（深圳）有限公司，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外商獨資企業。

「綜合淨利潤」指各目標公司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所示淨利潤算術總和（虧損則作為負數計算），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編製（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適用當地會計準則，如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倘於授出日期後任何目標公司旗下設立新公司，則該目標公司的淨利潤應以其綜合經審核財務報表所示的金額為準。

上述條件構成購股權的表現目標。倘未能達成，所有購股權（不論是否已歸屬）均不得行使，並將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刊發翌日自動失效。

回撥機制

- : 購股權並無附帶回撥機制。在不影響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的前提下，倘承授人因承授人持續或嚴重不當行為、觸犯破產行為或已陷入無力償債、與債權人普遍達成安排或和解、被判任何刑事罪行，或基於普通法、任何適用法律或其與本公司或相關附屬公司或相關關聯實體的服務合約下僱主有權終止僱傭的其他理由，其僱傭關係被終止而不再為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則向該承授人授出的購股權將告失效。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認為，無需設立特定回撥機制，原因為購股計劃規則已就不同情況下的購股權失效及註銷作出規定，足以保障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

財務資助：本集團不會向承授人提供任何財務資助，以協助其根據購股權計劃購買／認購股份。

各承授人於接納後將獲授4,444,482份購股權。因此，於悉數行使購股權及(如有)於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前十二個月期間內授出的其他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後，任何承授人均不會持有超過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上述授出購股權無需獲股東批准。

可供日後授出的股份數目

於授出購股權後，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授權下可供日後授出的股份數目為31,111,377股。

承授人

已向本集團三名個別僱員(包括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董事)授出13,333,446份購股權。

授出購股權已獲董事會(包括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於本公告日期，概無承授人為：(i) 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ii) 於授出及將予授出購股權及獎勵超過個別限額1%（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之參與者；或(iii) 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授出及將予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0.1%的關聯實體參與者或服務供應商（定義見GEM上市規則）。

代表董事會
名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靖淳

香港，二零二六年九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黃靖淳先生及劉兆昌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勇先生、鄭康棋先生及黃志恩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內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七日及在本公司網站www.famoustech.com.hk內刊登。